

南沙区南沙街社工服务站 2022-2023 年度 中期评估报告



广州市南沙区社会工作协会

GUANGZHOU NANSHA ASSOCIATION OF SOCIAL WORK

项目监督方：广州市南沙区民政局

项目购买方：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南沙街道办事处

项目承办方：广州市南沙区百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评估方：广州市南沙区社会工作协会

评估日期：2023年2月8日



南沙区南沙街社工服务站 2022-2023 年度 中期评估报告

一、基本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社工服务站（以下简称“社工站”）成立于 2011 年，于 2019 年 8 月起由广州市南沙区百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承接运营。经南沙区南沙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街道办”）采购，2022 年 8 月 6 日开始新一年度的服务周期，年度项目服务经费为 559 万元。根据辖区实际情况和购买方需求，社工站下设六大服务项目，包括核心服务、重点服务、家庭服务、长者服务、青少年服务、特色服务。

二、评估方法

本年度，社工服务站项目评估由第三方评估机构、镇（街）、村（居）委会评价、区民政局四方共同实施，总分为 1000 分，其中，第三方评估机构占 70%、镇（街）占 10%、村（居）委会评价占 10%、区民政局评价占 10%，并根据《广州市民政局提醒函（关于及时拨付社工站项目经费的问题）》，为表彰社工站在疫情防控中的积极作用，设置了加分项目。

（一）第三方专业评估。

受南沙区民政局委托，广州市南沙区社会工作协会（以下简称“南沙社协”）负责本年度社工服务站第三方专业评估工作。在南沙区民政局的指导下，南沙社协组建评估团队，并根据《南沙区社工服务站管理实施细则》《南沙区社工服务站项目评估管

理办法》《南沙区社工服务站评估指标体系（试行）》开发制定评估工具。2023年2月8日，南沙社协评估团队赴南沙街社工服务站进行现场评估，根据社工站与街道办签订的服务协议，通过现场听取介绍、现场观察、查阅资料、面谈沟通、电话访谈、实地走访、日常督察等方式，对社工站项目管理、服务成效和各领域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

1.听取介绍。由社工站负责人介绍社工站的运营及服务情况、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2.实地观察、走访。主要针对社工站（点）硬件建设情况进行观察，以评估其设施开展专业服务的适宜性，并通过走访了解周边群众、商户、合作方、村（居）委会以及各领域服务对象对社工站的知晓度。

3.查阅资料。现场查阅社工站行政管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及专业服务记录等方面的资料。

4.面谈（访谈）沟通。主要与承办机构管理人员、行政人员和各领域一线社工进行访谈，了解相关情况。

5.电话访谈。主要通过电话访问、派发问卷相结合的方式了解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听取服务对象的建议和意见。

6.总结反馈。由评估团队对评估进行总结，向社工站人员反馈评估情况，并听取购买方对社工站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7.日常督查。安排评估助理常态跟踪项目执行情况，不定期对社工服务站（点）明察暗访，掌握项目进展动态。

（二）购买方评估。

由南沙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业务主管科室、各村（居）委会，根据《南沙区社工服务站评估指标体系（试行）》及服务协议对社工站日常运营和服务开展进行综合评价。

（三）监督方评估。

由南沙区民政局业务主管科室根据《南沙区社工服务站评估指标体系（试行）》中的相关指标，对社工站日常运营和服务开展进行综合评定。

三、评估原则

（一）真实诚信原则。评估要求项目运营方必须以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评估，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提供和展示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其项目运营状况的依据和有效资料，以供评估小组考察。

（二）客观公正原则。评估要求所有评委恪守“客观公正的第三方”评估者角色，依据事实和真实情况给出客观、中肯评价意见或结论。

（三）证据为本原则。评估要求项目运营方应提供有事实依据的证明资料或记录，来展示其项目运营的真实状况和成效；同时，评估要求所有评委以真实有效的工作痕迹记录为依据，做出客观公正的专业评估分析和判断。

（四）以评促进原则。评估要求评委需本着提高项目运营质量、优化服务成效的目标原则实施评估，给出评估指导意见，评估意见应具体、清晰、可行，能够切实指导项目运营团队持续改善服务成效和质量。

（五）回避监督原则。评估要求评委在评估前与被评估方有单独接触、有利益关系或冲突的，均应回避；被评估方有权监督评估团队的评估工作，并有权提出合理异议或回避要求，以免评估失去公正性和可信度。

（六）保密尊重原则。评估要求评委应尊重和保护其工作中所接触、发现或遇到的涉及服务对象隐私权等所有受法律保护的事项，并依法负有保密职责；评估要求评委在评估过程中应尊重被评估方的所有原创性专业技术、方法等成果，并依法负有保密职责。

四、项目管理情况

通过与行政人员的访谈、查阅相关资料等方式，了解社工管理情况。

（一）项目管理情况

1.值得肯定的地方

（1）人员配备及到岗情况均符合相关要求。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社工站配备有全职工作人员 47 人，社会工作专业人员 32 人，从业两年以上社会工作者 33 人，到岗人员全部符合协议要求。社工站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内部建有薪酬调整机制，落实员工各种福利待遇。

（2）重视督导工作。社工站聘有 9 名督导，超额配备 3 名督导，且配备的督导与机构签有服务协议，备案手续完善。能按协议要求完成对社工的督导和培训任务，并根据社工成长及服务质量参与考核。社工对督导服务满意度平均为 95%。

(3) 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立健全有效。社工站对服务场地、安全设备、环境卫生及疫情防控工作非常重视，责任明确，重点落实。对本站的相关信息做到公开透明，能利用线上线下多渠道推广宣传服务项目。善于总结经验，虚心听取各方意见，按协议要求积极与各方沟通服务进度情况，争取合作支持，共同为社区需求共谋划策。

2. 需要关注的地方

(1) 继续教育与督导工作有待规范。中期资料显示，社工站本年度继续教育与督导时数中，将 4 名其他人员的培训与督导时数统计进去，导致数据不准确。下半年需注意社工继续教育与督导时数统计是不含其他行政人员。社工的专业伦理价值规范、遵守和实践机制缺相关的督导支持和指引。

(2) 社工站聘请的督导黎某，个人资质不符合协议要求。

五、各领域服务开展情况

(一) 服务总量及服务进度

上半年度，社工站投入 42 名社会工作者，累计完成探访 3594 人次，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63.32%；接案 91 个，结案 71 个，服务 482 节，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70.23%、77.63%、74.37%；完成小组 35 个，176 节，服务 1620 人次，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64.83%、65.20%、146.87%；完成社区活动 196 场次，服务 8261 人次，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69.12%、94.18%。（数据统计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详见附件 1）

(二) 核心服务

1.值得肯定的地方

经查阅社工站关于党组织建设、党组织作用发挥、党建引领服务机制落实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方面值得肯定：

（1）“党日+”系列活动创新了党建服务形式。项目联合辖区党组织、社区党员开展主题党日+系列活动，积极探索主题党日新形式，主题多样，内容丰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2）“五单制”服务模式有效提高了兜底人群服务的精准性。项目通过居民点单、社区交单、支部下单、党员接单、民意评单的“五单制”服务模式，理顺了服务流程，有效发挥了党组织和党员在扶贫济困中的积极作用。

（3）党群资源库的建设为党建引领下的志愿服务奠定了基础。项目对辖区党建资源进行了梳理和分类，建设了党群服务资源库，为有效开展党建引领下的志愿服务提供了服务资源。

2.需要关注的地方

经查阅社工站关于党组织建设、党组织作用发挥、党建引领服务机制落实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方面需关注：

（1）常态化的学习机制有待加强。其中，党支部会议应按照相关要求，每个月召开一次并做好会议记录，目前尚未能严格执行；

（2）对社区服务需求的动态变化有待及时把握。一是要在调查形式上，既要有深入访谈，也要有数据的动态跟踪，例如

可通过问卷的形式在重点村（居）开展需求调查；二是要关注南沙街区划调整可能产生的新问题和需求，及时予以回应。

（3）服务成效的呈现还需要更加科学。目前对于服务成效的呈现方式较为单一，除了满意度调查还可以采取基本单案设计、撤回/反转设计、多层基线设计等方式进一步改进评估方式，提升服务的内部效度。

（三）重点服务

1.值得肯定的地方

经查阅社工站关于社区公共问题、社区发展需求、居民群众最关切需求的评估、分析和介入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值得肯定：

（1）较好地体现了专业服务的分层分类原则。项目按照重点社会组织和一般社会组织进行服务设计，有效提升了服务的针对性。

（2）服务指标完成情况较好。截至中期评估，全部量化指标均已达到半年工作目标，其中四项指标完成情况已大幅度超出全年工作任务。

（3）有效推动了社区社会组织的社区参与。项目在2个社区开展微公益创投，推动社区社会组织深度参与社区事务，提升了社会组织服务社区的能力。

2.需要关注的地方

经查阅社工站关于社区公共问题、社区发展需求、居民群众最关切需求的评估、分析和介入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

谈情况，以下方面需关注：

（1）服务框架有待进一步优化。针对重点社会组织的“培优计划”和“同行计划”存在定位模糊，区分度不高的问题，还需要进一步厘清两个计划之间的关系，说明服务设计对于服务需求的回应情况，提高社会组织培育的针对性。

（2）社会组织培育和志愿者培育之间的区别有待明确。目前，大部分社会组织培育服务实质上是志愿者培育，关注的是从业人员志愿服务能力的提升，而对于社区社会组织在组织层面方面的培力还需加强。

（四）青少年服务

1.值得肯定的地方

经查阅项目调研、探访、个案服务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值得肯定：

（1）兜底服务落实有力。项目通过微心愿和个案跟进等方式，较好地回应了困境对象在社会支持、压力舒缓上的需求。

（2）项目重视上期评估建议，整改积极。项目重视上期对需求细化调研的建议，及时按不同对象、不同方法展开了新一年的调研调整。

（3）资源调动和参与推动积极。项目积极联动区妇联、区青年地带、金洲派出所、南沙街总工会等9个部门和社会组织，发动了南沙街征途体育有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有限公司、广州BP石油有限公司3家企业，南沙一中、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2所学校参与，积极调动了辖区内外慈善资源折合人民币

121,105.95 元支持服务，较过往进步明显。

2.需要关注的地方

经查阅项目调研、探访、个案服务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需关注：

（1）需求调研的交叉分析有待加强。建议项目分类开展需求调研，对各类型需求展开交叉分析和原因探索，深化需求挖掘，明确服务重点和方向。

（2）小组设计和社工专业成长方面的推动可进一步加强。建议项目进一步发挥督导和机构的支持作用，增强小组设计的时间安排、主题设置的合理性，规范未成年案主监护人签署知情同意书流程，加强领域社工在青少年服务方面的专长培训。

（3）案例产出的推进有待落实。建议项目结合已有服务，加大优秀案例的研讨、撰写和分享力度，及时总结服务经验、探讨专业理论、手法的应用。

（五）长者服务

1.值得肯定的地方

经查阅项目调研、探访、个案服务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值得肯定：

（1）领域整体服务思路较为清晰。项目通过需求调研确定本年度重点长者和一般长者的不同需要，年度计划能针对不同需求分别制定回应措施，服务逻辑清晰。

（2）服务扎实，有求必应。面向 27 个村（居）的困境长者实现服务全覆盖，并通过节假日慰问、政策宣传、个案服务

等，全面回应困境长者的需求；

（3）充分整合社区资源开展服务。项目充分发挥机构资源链接的能动性，开展“夕阳正当红”“志在关爱你”“健康直通车”等服务，主动回应一般长者关注的健康管理、人际交往等需求。

2.需要关注的地方

经查阅项目调研、探访、个案服务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需关注：

（1）相关服务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例如，残障长者的居家安全等服务等内容稍显单薄，推进力度有待加强。

（2）服务呈现方式有待优化。例如“志在关爱您”计划的内容虽涉及面较广，但在社区覆盖面、服务精准聚焦程度上仍有待加强。建议丰富服务元素的同时，也要关注服务着力点。

（六）家庭服务

1.值得肯定的地方

经查阅项目调研、探访、个案服务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值得肯定：

（1）整体服务方向清晰，执行度较好。服务设计关注辖区内困境家庭的社区支持网络搭建，对一般家庭的学龄期儿童教育、家庭互动和社区参方面的需求都有回应，社工能围绕需求设计服务。服务内容多元、丰富，获得服务对象肯定。

（2）个案服务、社区服务的针对性和服务意识较好。本年度针对困境家庭服务丰富，开展的个案通过资源链接、心理辅

导、社区支持等方法，促使社区家庭发挥自身优势、提升应对困难能力。

2.需要关注的地方

经查阅项目调研、探访、个案服务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需关注：

（1）需进一步关注调研的需求总结和梳理。例如，可结合问卷、访谈、过往服务经验对困境儿童服务需求进行适当的梳理总结，从而为后续服务的设计、开展提供依据。

（2）团队专业能力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困境儿童的服务逻辑、服务方式方法等资料的呈现需更加详尽，以更好体现服务过程；特殊家庭的建档归类有待优化；服务过程中的微观介入方式和方法有待提高，例如个案介入目标的设定和介入的视角需要更切合服务对象的情况。

（七）特色服务

1.值得肯定的地方

经查阅项目对辖区特色调研、特色打造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值得肯定：

（1）辖内资源的梳理盘点全面。项目通过对辖内的公益资源、企业资源、人力资源等展开了调查，详细统计了不同村（居）的资源清单，为慈善帮困服务的推动提供了坚实基础。

（2）服务的实施与监控符合协议要求。项目积极与村（居）委会沟通合作；接收慈善捐资等台账记录详实，合作开展文化活动的文书归档及时。

(3)媒体正面报道和推送积极。项目善于发掘辖区特色文化资源，注重活动新闻撰写，重视与媒体的互动合作，已在区级以上媒体或平台发表共计 15 篇次的正面报道，社区内外的认可度和美誉度较上年度有一定的提升。

2.需要关注的地方

经查阅项目调研、探访、个案服务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以下几方面需关注：

(1)需求的深入挖掘有待加强。建议文化项目明确界定“文化内核”，清晰区分年度需求变化情况；建议慈善项目合理论证资源数量、闲置原因，明晰参与渠道、平台打造及维护的年度服务重点。

(2)计划的专业设计有待改善。建议项目关注服务规划在年度、阶段上的差异，细化两个主题的活动内容，加强活动间的关联性与成效突显性。

(3)具有辨识度的品牌特色有待更迭、体现。建议进一步打造服务的亮点元素，加强机制或模式研究，加大资源联动力度，着力更新文化项目的在地特色、体现慈善项目的专业做法。

六、抽查暗访情况

通过不定期对站（点）进行抽查暗访，评委认为该社工服务站工作：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1.兜底民生服务工作推进有力，受抽查的社工了解辖区情况，能与村（居）委会、直聘社工共同推进兜底服务对象的探

访、慰问工作，能为辖区中有需求的服务对象提供服务及链接资源。

2.安全管理情况方面，受抽查的社工站（点）每月能定期对场所内的消防设施进行检查，并及时更新检查信息，做好器材非紧急情况下的封条处理。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服务情况方面，部分社工点未设户外宣传栏，未能展示近期服务剪影，建议社工站（点）加强即时宣传工作，张贴活动内容与服务剪影，强化服务的宣传效果。

七、服务成效

通过现场查阅资料、面谈、电话访问等方式了解社工服务成效，评委认为该社工站工作：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1.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和参与工作成效显著。社工站在社区社会组织的培育中，能够区分不同组织类型，筛选出 31 个重点社区社会组织进行孵化培育，推动他们有序参与社会服务；通过参加社区议事会，参与社区公益创投、社工站项目服务等方式，让社区社会组织更多参与到社区服务和社区治理中来。

2.资源链接能力和宣传能力较强。项目上半年共计调动各类资源折合人民币 356,560.90 元，并运用到日常服务中，回应到社区居民的需要；服务得到省级和市级媒体的多次报道，提升了项目的影响力。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一社区一社工”相关工作可进一步完善。社工站制定了“一社区一社工”工作机制，社工也能把服务下沉社区，并与村（居）委会、社会组织、南沙时间银行等保持沟通联系，驻点社工均有每月服务计划以及下沉记录，但工作记录较简单。建议下沉工作可结合项目的年度计划以及社区的实际情况，进一步梳理和探索，使得社工的下沉工作能更有效果。

八、购买方评价情况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购买方（街道办）代表认为，项目运营团队的工作主要有以下方面值得肯定：

1.社工站党支部能够联动辖区不同党组织共同参与社区建设，积极做好困难群众微心愿帮扶；积极拓展合作服务单位和建立合作平台，链接、整合资源折合人民币超35万元用于兜底服务群众关怀工作；分层分类服务兜底困境群体，在疫情防控、特殊天气、资源帮扶方面提升服务的适切性。

2.社区微公益创投服务经验有积累，在推动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事务有方向指引。

3.“南沙·印记”本土文化传承项目带领居民探索社区传统文化，增强居民的文化认同感和归属感。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购买方（街道办）代表也反馈项目团队需关注以下几点：

1.发挥专业优势，在社区品牌建设中做好社区能人、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事务能力的培育。

2.拓宽现有社区慈善基金来源，持续推进新筹备的6个社区（慈善）基金设立工作。

九、村（居）评价情况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个别村（居）代表认为，项目运营团队以下方面值得肯定：

1.驻点社工工作认真，态度积极。驻点社工每月能落实常规性兜底服务，与兜底对象保持专业的服务关系。

2.驻点社工能积极挖掘村（居）志愿者资源，配合恒常探访服务的开展，并保持良好的沟通；能引导家庭参与社区服务和建设，便于日后服务居民形成自助互助队伍。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个别村（居）代表反馈项目团队需关注以下问题：

1.提升社工的自信心和专业能力。社工可在服务中融入辖区特色文化元素，进一步体现社区的服务特色。

2.提升社区宣传力度。社工可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活动方式，将社区活动信息在居民群体中宣传，以吸引更多的居民参与活动。

十、监督方评价情况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监督方（区民政局）代表认为，项目运营团队的工作主要有以下方面值得肯定：

1.社工站协助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派驻党员社工深入封控区、管制区支援疫情防控工作，为困难群众提供关怀服务，切

实保障困难群众的日常生活，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2.社工站团队人员持证率高，稳定性强，社工能扎根村(居)，熟悉社区需求，有助于服务落实与深化。

(二) 需要关注的地方

监督方(区民政局)代表也反馈项目团队需关注以下几点:

1.社工站需进一步关注社工的专业成长，充分利用督导力量，推动社工发展。

2.社工站需进一步关注社区基金的作用发挥，加快推进街道级社区基金成立，运用村(居)级社区基金盘活社区公益资源，深化五社联动在社区治理中的作用发挥。

十一、评估反馈

评估反馈主要分为两大环节，一是现场反馈环节，二是对评估报告初稿的意见反馈环节。本次南沙街社工站的反馈如下:

(一)现场反馈。经过为期一天的评估，评委针对南沙街社工站的情况，进行了总结反馈，在总结反馈环节，社工站表示对评委们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无异议。

(二)对评估报告初稿的反馈。反馈无异议。

十二、评估得分及等级

经过综合评估，南沙街社工站本次中期评估等级:良好。

十三、结语

南沙街社工站在南沙区民政局、南沙街道办事处和各村(居)委会的大力支持下，在广州市南沙区百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运营下，进入本服务年度中期。



值得肯定：在运营方面，本年度社工站运营情况较好，服务团队稳定性较好、指标完成情况较理想；服务设计较为完善，为社工开展专业服务提供较好的指引。在服务方面，社工扎根社区，了解社区情况，认真落实兜底困境人群服务保障，通过探访、电访等方式，及时跟进相关情况，为其链接“微心愿”等多方资源，较好地缓解困境群体难处，解决其生活难题。在服务成效方面，社工积极开展服务宣传，大力推广社工服务，获得各方的知晓度、满意度较高；大力推动辖区志愿者与社区社会组织的培育工作，发挥社区社会组织在汇聚民智、收集民意中的积极作用。

需要关注：一是落实做好社工站工作人员及督导的管理工作；二是社工的专业服务技能有待持续提升。关注服务规划在年度、阶段上的差异，进一步将社工服务做实做细；二是加强对项目实务的反思，进行经验总结和提炼服务模式，深化项目亮点和特色，打造南沙街特色服务品牌。

附件：1.南沙街社工服务站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南沙街社工服务站工作人员情况统计表

广州市南沙区社会工作协会

2023年2月28日

南沙街社工服务站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承办机构名称：广州市南沙区百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协议时间：2022年8月6日—2023年8月5日

序号	类别	探访		个案				小组				中小型社区活动				咨询个案			
		协议量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量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次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人次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人次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次数	完成量	百分比
1	核心项目	6	/	/	/	/	/	/	/	/	/	31	24	77.0%	2000	1826	91.3%	/	/
2	重点项目	6	/	/	/	/	/	/	/	/	/	25	16	64.0%	1650	1694	102.7%	/	/
3	特色项目	5	/	/	/	/	/	/	/	/	/	27	17	63.0%	1600	1087	67.9%	/	/
4	长者项目	6	2700	1725	63.9%	46	31	67.4%	28	25	89.3%	230	174	75.7%	18	10	55.6%	90	50
5	家庭项目	6	2200	1352	61.5%	46	32	69.6%	28	24	85.7%	230	161	70.0%	18	9	50.0%	90	46
6	青少年项目	6	800	517	64.6%	38	28	73.7%	38	22	57.9%	190	147	77.4%	18	16	88.9%	90	80
7	合计	35	5700	3594	63.3%	130	91	70.2%	94	71	77.6%	650	482	74.4%	54	35	64.8%	270	176
序号	类别	社区调研		服务座谈会		社区联络		志愿者培训		志愿者招募		志愿者骨干培训		志愿者队伍培育		社会组织议事会		电访	
		协议次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量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量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量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量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量	完成量	百分比
1	核心项目	6	1	100.0%	1	1	100.0%	4	3	75.0%	48	24	50.0%	6	4	66.7%	/	/	/
2	重点项目	6	1	100.0%	1	1	100.0%	/	/	/	48	24	50.0%	8	4	50.0%	270	162	60.0%
3	特色项目	5	1	100.0%	1	1	100.0%	/	4	100.0%	48	24	50.0%	5	3	60.0%	/	/	/
4	长者项目	6	1	100.0%	1	1	100.0%	/	/	/	60	30	50.0%	2	1	50.0%	/	/	/
5	家庭项目	6	1	100.0%	1	1	100.0%	/	/	/	60	30	50.0%	2	1	50.0%	/	/	/
6	青少年项目	6	1	100.0%	1	1	100.0%	/	/	/	60	30	50.0%	4	3	75.0%	/	/	/
7	合计	35	6	100.0%	6	6	100.0%	8	7	87.5%	324	162	50.0%	27	16	58.6%	270	162	60.0%

类型	职位	序号	姓名	入职时间	合同期限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合计	备注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社会工作 专业人员	一线社工	21	曾颖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22	朱超红	2021.02.23	2021.02.23-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23	朱玉儿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24	黄肖燕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25	李钰明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26	谭梓冰	2021.02.23	2021.02.23-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27	沈大妹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28	徐宝仪	2022.03.03	2022.03.03-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29	冯青	2022.06.01	2022.06.01-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30	吴睿雪	2022.09.24	2022.09.24-2023.08.05	0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5		
	一线社工	31	曹诗佳	2020.12.02	2020.12.02-2023.08.05	0	0	0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4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32	陈演军	2020.09.01	2020.09.01-2023.08.05	0	0	0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4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33	张丽霞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0	0	0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4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34	邓丽华	2021.11.15	2021.11.15-2023.08.05	0	0	0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4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35	吴思华	2022.06.29	2022.06.29-2023.08.05	0	0	0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4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小计						29	29	29	29	28.5	29	33	32.5	33	31.5	32	32	32	32	32	32	186.5		
	社会工作 辅助人员	一线社工	1	曹诗佳	2020.12.02	2020.12.02-2023.08.05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2	陈演军	2020.09.01	2020.09.01-2023.08.05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3	张丽霞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4	邓丽华	2021.11.15	2021.11.15-2023.08.05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5	吴思华	2022.06.29	2022.06.29-2023.08.05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2022年10月获得助理 社会工作师证	
		一线社工	6	梁锦洪	2021.08.06	2021.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一线社工	7	吴佩珊	2022.11.11	2022.11.11-2023.08.05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1	1	1	1	3		
		社工助理	8	梁翠桐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类型	职位	序号	姓名	入职时间	合同期限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合计	备注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人员 到位	社保 购买	工资 发放		
社会工作 辅助人员	社工助理	9	龚雅琦	2022.08.29	2022.08.29-2023.08.05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5		
	社工助理	10	张倩仪	2022.09.05	2022.09.05-2023.08.05	0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5		
	社工助理	11	赖嘉怡	2022.07.28	022.07.28-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社工助理	12	湛婉仪	2020.12.02	2020.12.02-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社工助理	13	朱慧君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社工助理	14	朱镜慈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社工助理	15	陈彩弟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行政兼财务	16	罗超仪	2022.04.19	2022.04.19-2023.08.05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2022年10月1日转行政兼财务岗位	
小计						13	13	14	15	15	15	9	9	9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67		
其他人员	行政兼财务	1	罗超仪	2022.04.19	2022.04.19-2023.08.05	0	0	0	0	0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4	2022年10月1日转行政兼财务岗位	
	行政（助理）	2	郭敏玲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0	0	0	0	0	4	2022年11月11日离职，流动去向：行业	
	行政（后勤）	3	陈祥福	2020.08.06	2020.08.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行政（后勤）	4	黄国平	2020.09.06	2020.09.0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社工助理兼宣传人员	5	夏子岚	2022.02.16	2022.02.16-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行政兼人事	6	胡紫凌	2022.04.28	2022.04.28-2023.08.0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6		
	小计						5	5	5	5	5	5	6	6	6	6	6	5	5	5	5	5	32		
总计						47	47	48	49	48.5	49	48	47.5	48	47.5	47	48	47	47	47	47	47	285.5		
负责人：杨龙青						联系方式：020-84984302						填表日期：2023.01.31						填表人：罗超仪							